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在任何司法權區(包括但不限於美國、加拿大或日本)出售證券的要約或要約購買證券的游說、或包銷、認購或以其他方式收購或出售任何證券的邀請或投資建議。本公告所述的證券未曾亦不會根據1993年美國證券法(「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的證券法登記，而且除非獲得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適用豁免，或屬不受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約束的交易，否則未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的該等證券不得在美國境內發售或出售。本公司證券將不會於美國公開發售。



**AK MEDICAL HOLDINGS LIMITED**

**愛康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789)

## 股份內幕消息

本公告乃愛康醫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

### 配售現有股份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獲本公司一名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喜馬拉亞有限公司知會，其已於2019年9月9日交易時間之後與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已同意以每股7.01港元的價格(「配售價格」)向一家亞洲大型且高質量的投資管理公司獨家配售由喜馬拉亞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5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79%)(「配售」)。喜馬拉亞有限公司已同意並已同意促使其代名人及其控制的任何人士，於配售協議日期後90天期間內禁售。

## 對股權架構的影響

於配售事項完成前，喜馬拉亞有限公司直接持有585,157,500股股份，相當於截至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56.06%。於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預計於2019年9月12日，喜馬拉亞有限公司直接持有535,157,500股股份，相當於截至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51.27%。因此，喜馬拉亞有限公司於配售事項後繼續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愛康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志疆

香港，2019年9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志疆先生、張斌女士、張朝陽先生及趙曉紅女士；非執行董事李文明先生及王國璋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黨耕町先生、江智武先生及李澍榮先生。